

行政院主計總處主計人員訓練場地設施使用費收費基準表

單位：新臺幣元

場地名稱	使用設備及範圍	最大容量	收費基準		
			單位	金額	
電腦教室	擴音機、白板、電腦、印表機、教學廣播系統	54 人	每時段	10,000	
第一教室	擴音機、投影機、幻燈機、銀幕、白板、單槍投影機	72 人	每時段	4,000	
第二教室	擴音機、投影機、幻燈機、銀幕、白板、單槍投影機	52 人	每時段	3,500	
研討室	擴音機、投影機、幻燈機、銀幕、白板、單槍投影機	40 人	每時段	3,000	
藝文教室	擴音機、投影機、幻燈機、銀幕、白板、單槍投影機	63 人	每時段	3,500	
文康中心	擴音機、投影機、幻燈機、銀幕、白板、單槍投影機	120 人	每時段	8,000	
學員宿舍	2 單人床套房	網際網路（自備筆記電腦、網路線）檯燈、吹風機、棉涼被	57 間	每天每間	500
	1 雙人床套房		13 間	每天每間	600
餐廳	K T V 設備	1 間	19:00 至 21:30	2,500	
視廳室	K T V 設備	1 間		2,500	

備註：

一、場地使用時段分為兩時段：

上午 08:00~12:00

下午 13:30~17:30

若夜間持續使用，加收 2,000 元。

二、主計機構借用場地，場地設施使用費以七折優惠。

三、洗衣室、曬衣場、交誼廳、籃球場、停車場等均免費使用。

四、學員宿舍 2 單人床套房中有 30 間可加 1 床成 3 單人床；1 雙人床套房中有 9 間可加 1 床成 1 雙 1 單人床，每床加收 150 元加床費用。